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5-139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5年9月16日发布了《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6日起停牌。2015年10月10日，公司发布《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提出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0月1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于2015年12月16日前公告本次重组相关内容。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29日、2015年10月16日、2015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30日、2015年11月6日、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1月20日、2015年11月27日、2015年12月4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在停牌期间，公司就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相关股东进行了多次商谈。2015年12月6日，公司与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相关股东达成收购相关股权的初步合作意向并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5年12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

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本次资产重组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式方案，且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7日